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9)

####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的全年業績公告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4	426,551	226,391
銷售／服務成本	6	(181,078)	(195,804)
毛利		245,473	30,58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82,997	(39,432)
銷售開支	6	(5,356)	(6,4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100,729)	(36,129)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6	(2,531)	(163)
經營溢利／(虧損)		219,854	(51,618)
財務收入		10	5
財務成本		(2,072)	(248)
財務成本淨額		(2,062)	(243)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17,792	(51,861)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16,994)	452
年內溢利／(虧損)		200,798	(51,409)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00,798	(51,4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港仙)	10	15.06	(4.57)
— 攤薄(港仙)	10	15.00	(4.5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308	2,424
使用權資產		9,754	4,664
無形資產		12,248	12,248
商譽	17	7,658	373
遞延稅項資產		312	832
按金	12	1,716	1,9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0,570	7,243
		<u>224,566</u>	<u>29,739</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以及按金	12	211,309	79,505
應收貸款及利息	13	92,701	32,344
可收回所得稅		110	4,075
銀行結餘—信託		43,033	14,7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222	50,745
		<u>403,375</u>	<u>181,37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78,936	34,606
承兌票據		22,376	—
銀行借款	16	—	6,362
租賃負債		5,665	4,594
應付所得稅		9,336	—
		<u>116,313</u>	<u>45,56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87,062</u>	<u>135,81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11,628</u>	<u>165,55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4,821	288
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	15	250	250
應付債券		<u>6,000</u>	<u>–</u>
		<u>11,071</u>	<u>538</u>
<b>資產淨值</b>		<u>500,557</u>	<u>165,014</u>
<b>權益</b>			
股本	14	13,966	12,142
其他儲備		271,015	128,597
保留盈利		<u>215,576</u>	<u>24,275</u>
<b>權益總額</b>		<u>500,557</u>	<u>165,014</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經調整)	11,238	68,615	15,037	-	10	75,684	170,584
全面虧損總額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	-	-	-	-	-	(51,409)	(51,409)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分) 進行的交易							
股份基礎付款	-	-	4,269	-	-	-	4,26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附註14(c))	904	52,420	(11,754)	-	-	-	41,570
於2020年3月31日及 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12,142	121,035	7,552	-	10	24,275	165,014
全面收益總額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	-	-	-	-	-	200,798	200,79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分) 進行的交易							
股份基礎付款	-	-	31,961	-	-	-	31,961
購買股份(附註(a))	-	-	-	(17,255)	-	-	(17,25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附註14(a))	1,069	82,836	(14,717)	-	-	-	69,188
根據股份認購發行股份(附註14(b))	755	59,593	-	-	-	-	60,348
已付2020年中期股息	-	-	-	-	-	(9,497)	(9,497)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	13,966	263,464	24,796	(17,255)	10	215,576	500,557

附註a：年內，本公司出資約17,255,000港元按平均價每股1.407港元購買12,260,000股普通股，有關股份目前根據於2020年9月8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持有。於2021年3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有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5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已設立香港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新蒲崗景福街112號友邦九龍金融中心5樓。自2020年10月30日起，香港營業地點遷至香港黃竹坑香葉道28號嘉尚匯2902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持牌業務(包括財務顧問服務、證券研究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轉介服務以及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的金融服務；(ii)向客戶提供借貸服務；(iii)服裝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總體解決方案；及(iv)資產管理服務。年內，本集團開展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的業務。本集團於2021年1月及2021年2月收購Four Season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Four Seasons」)及DL Family Office Pte. Ltd.(「DL Family」)。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A Wolf Investments I Limited(「DA Wolf」)。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於2021年6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編製基準

該等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除外。計量基準於下文會計政策中詳述。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現有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20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並在本集團於2020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該等修訂收窄及釐清業務的定義，旨在協助實體釐定交易是否作為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入賬。

該等修訂：

- 釐清業務被視為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且該過程有助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修訂本提供指引並舉例說明，以幫助實體評估是否已獲得實質性過程；
- 加強向客戶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以及移除對降低成本能力的引述，以收窄業務及產出的定義；
- 增加一項可選擇的集中測試，容許簡化評估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為業務；及
- 移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替換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並繼續產生產出的評估。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已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提供資產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sup>7</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 <sup>5</sup>

<sup>1</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sup>5</sup> 對收購日期／合併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生效

<sup>6</sup>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所有準則將會於公佈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之首個期間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內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策及審閱有關部分的表現)確定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內的業務部分乃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種類而釐定。於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納入由主要營運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定三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即服裝產品銷售—服裝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供應鏈總體解決方案；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向客戶提供財務顧問及證券經紀服務；及借貸服務—向客戶提供股權質押融資服務及借貸服務。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DJT Equity Series SPC（「開曼基金」）設立一個獨立投資組合Heritage Distress SP（「獨立投資組合」），並開展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業務。

本集團已確定下列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 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一向客戶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證券研究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轉介服務以及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
- 借貸服務一向客戶提供權益質押融資服務及借貸服務；
- 資產管理服務—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及
- 服裝產品銷售—服裝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總體解決方案。

該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產品及服務系列在資源需求及市場推廣上均各有不同，因而個別予以獨立管理。所有分類間轉讓均按公平價進行。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礎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折舊、銀行利息收入、財務成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資產之應收貸款及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Heritage Distress SP取消合併入賬的虧損淨額、銷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有關資產管理服務分部及服裝產品銷售分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有關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分部及資產管理服務分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所產生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以及若干財務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未分配公司開支不會計入各經營分部的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計入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其他公司資產則除外）。

分部負債包括直接由分部管理的合約負債、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租賃負債、應付所得稅及銀行借款（承兌票據、應付債券及其他公司負債則除外）。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以及收益確認時間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b>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 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附註(a))	288,218	12,909
— 服裝產品銷售	<u>133,475</u>	<u>212,875</u>
	<b>421,693</b>	225,784
<b>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b>		
— 提供借貸服務	<u>4,858</u>	<u>607</u>
	<b>426,551</b>	<b>226,391</b>
<b>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b>		
— 隨時間提供的服務	110,174	4,750
— 於某個時間點提供的服務	178,044	8,159
—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u>133,475</u>	<u>212,875</u>
	<b>421,693</b>	225,784
<b>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b>		
— 提供借貸服務的利息收入	<u>4,858</u>	<u>607</u>
	<b>426,551</b>	<b>226,391</b>
<b>附註(a)</b>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的收益		
來自財務顧問服務及投資管理服務的服務費收入	281,195	12,707
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產生的佣金及經紀費	<u>7,023</u>	<u>202</u>
	<b>288,218</b>	<b>12,909</b>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可呈報分部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持牌業務的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借貸服務 千港元	資產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服裝 產品銷售 千港元	公司 內部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288,218	4,858	-	133,475	-	426,551
—分部間收益	100	-	-	-	(100)	-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88,318</u>	<u>4,858</u>	<u>-</u>	<u>133,475</u>	<u>(100)</u>	<u>426,551</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178,156	2,302	44,860	(5,544)	5,055	224,829
銷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	-	-	19,534	(4,725)	-	14,8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收益	86	-	25,657	-	-	25,743
銀行利息收入	10	-	-	-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4)	-	-	(235)	-	(9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9)	(120)	-	(3,295)	-	(4,904)
以下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360)	-	-	(396)	-	(756)
—應收貸款及利息	-	(1,775)	-	-	-	(1,775)
財務成本	(44)	(6)	(1,396)	(160)	-	(1,606)
Heritage Distress SP取消合併 入賬的虧損淨額	-	-	(696)	-	-	(696)
所得稅開支	<u>(8,652)</u>	<u>(673)</u>	<u>(7,280)</u>	<u>(389)</u>	<u>-</u>	<u>(16,994)</u>
	持牌業務的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借貸服務 千港元	資產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服裝 產品銷售 千港元	公司 內部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	283,217	95,084	-	55,444	-	433,745
於2020年3月31日的結餘	<u>48,913</u>	<u>39,097</u>	<u>-</u>	<u>122,362</u>	<u>-</u>	<u>210,372</u>
添置非流動資產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附註1)	11,108	254	-	4,767	-	16,129
於2020年3月31日的結餘	<u>15,798</u>	<u>598</u>	<u>-</u>	<u>8,090</u>	<u>-</u>	<u>24,486</u>
可呈報分部負債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	74,134	859	-	19,757	-	94,750
於2020年3月31日的結餘	<u>19,456</u>	<u>11</u>	<u>-</u>	<u>25,597</u>	<u>-</u>	<u>45,064</u>

附註1：添置非流動資產5,879,000港元計入公司資產。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可呈報分部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持牌業務 的金融服務 千港元	借貸服務 千港元	服裝產品 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2,909	607	212,875	226,391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2,909</u>	<u>607</u>	<u>212,875</u>	<u>226,391</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3,895	301	(45,546)	(41,350)
銀行利息收入	—	—	5	5
非金融資產折舊	(900)	—	(4,234)	(5,134)
應收貸款及利息的預期 信貸虧損	—	(163)	—	(1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	(754)	(754)
銷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虧損	—	—	(38,100)	(38,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1,171)	(1,171)
財務成本	(23)	—	(225)	(248)

可呈報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溢利／(虧損)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24,829	(41,350)
—銷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3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7,605	—
—財務成本	(466)	—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7)	—
—未分配公司開支	(43,427)	(10,511)
綜合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217,792</u>	<u>(51,861)</u>

資產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對銷分部間結餘後)	433,745	210,37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證券—香港境外	71,204	—
— 非上市投資基金	119,106	—
— 其他公司資產	3,886	742
綜合資產總值	<u>627,941</u>	<u>211,114</u>

負債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負債(對銷分部間結餘後)	94,750	45,064
承兌票據	22,376	—
應付債券	6,000	—
其他公司負債	4,258	1,036
綜合負債總額	<u>127,384</u>	<u>46,100</u>

按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服裝產品銷售的收益：		
歐洲	78,640	136,936
美洲	42,918	56,630
中東	5,886	14,257
亞太(包括香港)	6,031	5,052
	133,475	212,875
來自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的收益：		
香港	288,218	12,909
來自提供借貸服務的收益：		
香港	4,858	607
	<u>426,551</u>	<u>226,391</u>

## 地區資料

客戶之地區分佈乃依據提供服務或交貨的地點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依據資產的實際位置(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或其被分配的營運地址(倘為無形資產及商譽)釐定。就地區資料披露而言，特定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新加坡。

本集團特定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地理位置劃分詳列如下：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香港	23,895	19,709
新加坡	8,073	-
	<u>31,968</u>	<u>19,709</u>

以下客戶個別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42,031
客戶B	48,373	41,177
客戶C	不適用*	27,236
客戶D	<u>124,333</u>	<u>不適用*</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服裝產品銷售分部及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分部客戶B及D的收益分別約為48,373,000港元(2020年：41,177,000港元)及124,333,000港元(2020年：不適用)，分別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約11%(2020年：18%)及29%(2020年：不適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服裝銷售分部客戶A及C的收益分別約為42,031,000港元(2021年：不適用)及27,236,000港元(2021年：不適用)，分別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約19%(2021年：不適用)及12%(2021年：不適用)。

\* 來自此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或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10%以下。

## 有關客戶合約的負債

就財務顧問服務向客戶預先收取作為預付款項的代價為6,717,000港元(2020年：1,280,000港元)；就投資管理服務向客戶預先收取作為預付款項的代價為6,204,000港元(2020年：零港元)，而就服裝產品銷售向客戶預先收取作為預付款項的代價為1,621,000港元(2020年：832,000港元)。合約負債屬短期性質，原因是相關收益預計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後一年內確認。

合約負債的顯著增加主要包括就財務顧問服務及投資管理服務向客戶預先收取的預付款項。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與結轉合約負債的相關性。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益	<u>2,112</u>	<u>1,856</u>

##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	14,947	(38,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63,348	(1,171)
Heritage Distress SP取消合併入賬的虧損淨額	(69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614	–
政府補貼(附註(a))	2,19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附註11)	–	(754)
匯兌收益	1,423	–
其他	162	593
	<u>82,997</u>	<u>(39,432)</u>

附註(a)：

即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行的保就業計劃項下之2019新型冠狀病毒防疫抗疫基金及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其他補助計劃的已收補助。

##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售貨成本	114,636	191,477
服務成本	64,023	–
銷售佣金	1,465	2,579
獎勵費用	175	293
預付獎勵費用減值撥備	–	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1)	939	9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91	4,210
下列各項的短期租賃		
— 辦公室	72	7
— 員工宿舍	–	396
— 停車場	245	206
— 貨倉	–	55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100	806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64,188	21,111
招待及差旅開支	7,454	1,923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2)	756	–
應收貸款及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淨額(附註13)	1,775	163
向董事及僱員以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	610	1,792
顧問費	10,208	5,257
法律及專業費用	4,587	472
牌照開支	2,070	73
其他開支	9,600	6,220
	<u>289,694</u>	<u>238,577</u>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應收款項的預期 信貸虧損總額		

## 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2,069	18,149
向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31,351	2,477
未使用年假(撥備撥回)/撥備	(143)	20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911	465
	<u>64,188</u>	<u>21,111</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的稅項金額為：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u>16,474</u>	<u>102</u>
	<b>16,474</b>	102
遞延稅項		
— 香港	<u>520</u>	<u>(554)</u>
總計	<u><b>16,994</b></u>	<u><b>(452)</b></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稅率8.25% (2020年：8.25%)徵稅，其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則按稅率16.5% (2020年：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 (2020年：16.5%)徵稅。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的稅項。

## 9. 股息

於2020年11月1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068港元。股息總額約9,497,000港元已獲派發，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股份獲派發之股息。

於2021年6月24日，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58港元，股息總額約為49,999,000港元，惟須待將於2021年9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建議股息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反映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配保留盈利。

## 10. 每股盈利

### 10.1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b>200,798</b>	(51,409)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1,333,287,860</b></u>	<u>1,124,293,689</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u><b>15.06</b></u>	<u><b>(4.57)</b></u>



## 10.2 攤薄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b>200,798</b>	(51,409)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333,287,860</b>	1,124,293,689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一購股權	<b><u>5,685,454</u></b>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1,338,973,314</u></b>	<u>1,124,293,689</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b><u>15.00</u></b>	<u>(4.57)</u>

附註：

- (i)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及視作行使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假設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總和。
- (i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原因是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裝置及傢俬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66	31	46	105	363	1,111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1,176	198	-	51	-	1,425
添置	928	620	18	-	-	1,566
撇銷(附註5)	(591)	(163)	-	-	-	(754)
折舊(附註6)	(517)	(120)	(29)	(52)	(206)	(924)
年終賬面淨值	<u>1,562</u>	<u>566</u>	<u>35</u>	<u>104</u>	<u>157</u>	<u>2,424</u>
於2020年3月31日						
成本	4,968	771	962	285	1,030	8,016
累計折舊	<u>(3,406)</u>	<u>(205)</u>	<u>(927)</u>	<u>(181)</u>	<u>(873)</u>	<u>(5,592)</u>
賬面淨值	<u><u>1,562</u></u>	<u><u>566</u></u>	<u><u>35</u></u>	<u><u>104</u></u>	<u><u>157</u></u>	<u><u>2,424</u></u>
<b>截至2021年3月31日</b>						
<b>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b>1,562</b>	<b>566</b>	<b>35</b>	<b>104</b>	<b>157</b>	<b>2,424</b>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附註17)	-	-	9	-	-	9
添置	498	214	18	84	-	814
折舊	<u>(514)</u>	<u>(178)</u>	<u>(21)</u>	<u>(69)</u>	<u>(157)</u>	<u>(939)</u>
年終賬面淨值	<u>1,546</u>	<u>602</u>	<u>41</u>	<u>119</u>	<u>-</u>	<u>2,308</u>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5,466	985	989	369	1,030	8,839
累計折舊	<u>(3,920)</u>	<u>(383)</u>	<u>(948)</u>	<u>(250)</u>	<u>(1,030)</u>	<u>(6,531)</u>
賬面淨值	<u><u>1,546</u></u>	<u><u>602</u></u>	<u><u>41</u></u>	<u><u>119</u></u>	<u><u>-</u></u>	<u><u>2,308</u></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於一般及行政開支扣除折舊開支約939,000港元(2020年：924,000港元)。

## 12.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以及按金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不包括應收保證金以及 來自財務顧問服務及投資管理服務的應收款項)	27,854	21,509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投資管理服務	130,489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應收保證金(附註(a))	33,399	7,71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財務顧問服務	11,336	711
應收票據總額	—	1,924
	<u>203,078</u>	<u>31,856</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b))	(756)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	202,322	31,856
預付獎勵費	—	175
預付供應商款項	2,232	3,918
按金	1,716	1,955
預付款項	1,496	316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d))	1,365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c))	3,894	43,240
	<u>213,025</u>	<u>81,460</u>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 以及按金總額	213,025	81,460
減：非流動部分 按金的長期部分	(1,716)	(1,955)
	<u><u>211,309</u></u>	<u><u>79,505</u></u>

### 附註：

- (a) 於2021年3月31日，來自保證金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客戶未貼現市值約176,678,000港元(2020年：16,866,000港元)的已質押證券作抵押，可由本集團酌情出售，以償付任何按彼等各自進行的證券交易所施加的保證金追繳要求。來自保證金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須按要求償還及按商業利率計息。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轉押來自保證金客戶的抵押品(2020年3月31日：無)。
- (b) 於2021年3月31日，已就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756,000港元(2020年：無)。
- (c) 於2020年3月31日，該結餘包括與本公司於2015年9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項下相關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有關的在途支票，該金額已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悉數償付。
- (d) 於2021年3月31日，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1,365,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以及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買賣證券業務產生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期(除已抵押保證金客戶外)為交易日後兩日。此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就餘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給予其他業務的貿易客戶平均信貸期90日(2020年：90日)。

由於本集團的保證金客戶乃按往來賬戶基準列賬，且僅視乎條件或按本集團要求方會償還，故並無披露有關保證金客戶的賬齡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保證金融資業務價值，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除應收保證金外)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1至30日	147,833	5,003
31至60日	10,687	995
61至90日	1,474	8,604
超過90日	8,929	9,542
	<u>168,923</u>	<u>24,144</u>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允許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已按分佔信貸風險特徵及賬單賬齡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其他類別不包括已減值資產。於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公平值。除應收保證金外，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以及按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美元	29,208	23,393
港元	183,556	58,066
人民幣	200	1
新加坡元	61	-
	<u>213,025</u>	<u>81,460</u>

### 13. 應收貸款及利息

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全部應收貸款及利息均未逾期。根據到期日，全部應收貸款及利息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92,781	31,900
應收利息	1,858	607
	<u>94,639</u>	<u>32,507</u>
減：應收貸款及利息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第一階段(附註6)	<u>(1,938)</u>	<u>(163)</u>
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撥備	<u>92,701</u>	<u>32,344</u>

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厘至20厘(2020年：8厘至20厘)計息及須於與客戶協定的固定年期償還。應收利息為無抵押，逾期部分按年利率0厘至36厘(2020年：0厘至36厘)計算逾期利息及須於與客戶協定的固定年期償還。於各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貸款及利息的賬面值。

	應收貸款 千港元	應收利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31,740	604	32,344
來自新貸款	88,081	4,539	92,620
年內追回或償還金額	(27,200)	(3,288)	(30,488)
應收貸款及利息信貸虧損撥回	160	3	163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	<u>(1,896)</u>	<u>(42)</u>	<u>(1,938)</u>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	<u>90,885</u>	<u>1,816</u>	<u>92,701</u>

對於非信貸減值且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第一階段」)的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按相等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引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比例的金額計量。倘自初始確認以來已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第二階段」)但未視為已出現信貸減值，則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一般而言，倘應收貸款或其相關分期付款逾期30日，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董事認為，應收貸款及利息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有關款項自開始起於短期內到期。

## 14. 股本

2021年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1,214,145,000	12,141,45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附註(a))	106,976,000	1,069,760
於2020年7月31日發行股份(附註(b))	<u>75,500,000</u>	<u>755,000</u>
於2021年3月31日	<u>1,396,621,000</u>	<u>13,966,210</u>
2020年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20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4月1日	1,123,800,000	11,238,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附註(c))	<u>90,345,000</u>	<u>903,450</u>
於2020年3月31日	<u>1,214,145,000</u>	<u>12,141,450</u>

附註：

- (a)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106,976,000股股份已按認購價0.425港元至1.00港元發行予各行使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
- (b)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透過股份配售按認購價每股0.8港元發行75,500,000股普通股。經計及52,000港元的股份發行支出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0,348,000港元，其中755,000港元計入股本賬，另約59,645,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c) 於2020年3月31日，90,345,000股股份按認購價0.425港元至0.500港元發行予相關購股權持有人，以行使其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

## 15. 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964	11,662
證券經紀客戶的貿易應付款項(附註15.1)	34,653	14,706
合約負債	14,542	2,112
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	250	250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357	523
應付結算所款項	5,310	2,652
其他應付款項	6,644	2,951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a))	7,466	—
	<b>79,186</b>	34,856
減：非流動部分		
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	(250)	(250)
	<b>78,936</b>	<b>34,606</b>

附註：

(a) 於2021年3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7,466,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

### 15.1. 證券經紀客戶的貿易應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的貿易應付款項：		
即期：		
— 貿易應付款項—保證金客戶	26,020	118
— 貿易應付款項—現金客戶	8,633	14,588
	<b>34,653</b>	<b>14,706</b>

本公司董事認為，保證金客戶貿易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有關款項自開始起於短期內到期。

概無披露保證金客戶的賬齡分析，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該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包括來自證券經紀客戶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1至30日	5,613	723
31至60日	110	2,189
61至90日	837	976
超過90日	3,404	7,774
	<u>9,964</u>	<u>11,662</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u>9,964</u>	<u>11,662</u>

## 16. 銀行借款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銀行借款	<u>-</u>	<u>6,362</u>

於2020年3月31日，銀行借款須於1年內償還，平均年利率為2.69厘。銀行借款承受利率變動風險，於2020年3月31日合約重新定價日為6個月或以內。

於2020年3月31日，銀行借款以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所作出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美元(「美元」)計值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全部銀行借款均已償還。

## 17. 業務合併

### 已收購附屬公司

2021年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收購日期	已收購 股份比例	已轉讓代價
DL Family	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業務	2021年2月5日	100%	1新加坡元
Four Seasons	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業務	2021年1月4日	100%	2,218,000港元

DL Family及Four Seasons已被收購，以便繼續拓展本集團現有金融服務業務至投資管理服務業務。



## DL Family

於2021年2月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D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DL Asset Management**」）與DL Global Holdings Limited訂立該協議，據此，DL Asset Management同意收購DL Family的全部股本，現金代價為1新加坡元。

DL Family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授權作為註冊基金管理公司（「**RFMC**」）於新加坡開展資產管理服務業務。收購DL Family已於2021年2月5日完成。

於收購事項日期，DL Family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總值詳情如下：

	已確認 收購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9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以及按金	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9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u>(7,891)</u>
已收購負債淨額	<u>(1,335)</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已轉讓現金代價	—*
已收購可識別負債淨額的公平值	<u>1,335</u>
	<u>1,335</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490</u>
	<u>6,490</u>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i)：其他應付款項1,244,000新加坡元包括應付本集團款項約7,091,000港元

### Four Seasons

於2021年1月4日，本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Bestway Billion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Bestway Billion」) 同意收購Four Seasons的全部股本。Four Seasons股東Bestway Billion同意出售Four Seasons的全部股本，現金代價約為2,218,000港元。

Four Seasons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服務業務。收購Four Seasons已於2021年1月4日完成。

於收購事項日期，Four Seasons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總值詳情如下：

	已確認 收購價值 千港元
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
其他應付款項	(1,656)
合約負債	<u>(7,075)</u>
已收購負債淨額	<u><u>(3,732)</u></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已轉讓現金代價	2,218
已收購可識別負債淨額的公平值	<u>3,732</u>
	<u><u>5,950</u></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218)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9</u>
	<u><u>(2,069)</u></u>

### 該等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包含在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溢利當中的溢利約126,659,000港元源自Four Seasons所產生額外業務，而虧損約472,000港元源自DL Family。年內收益當中約128,586,000港元涉及Four Seasons。DL Family並無產生任何的收益。

倘收購事項於2020年4月1日進行，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將約為441,422,000港元，而年內除稅前溢利將約為224,480,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不一定表示倘該等收購事項於2020年4月1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得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 已收購附屬公司

2020年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收購日期	收購 股份比例	已轉讓代價
德林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德林證券」)	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及 證券經紀業務	2019年11月11日	100%	41,780,000 港元
德林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德林財務」)	提供股權質押融資服務 及借貸服務	2019年11月11日	100%	220,000 港元
				<hr/> <u>42,000,000 港元</u>

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已被收購，以便繼續擴展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

### 德林證券

於2019年3月6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opper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Topper Alliance**」) 訂立該協議，據此，Topper Alliance有條件同意收購而陳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有條件同意出售德林證券的全部股本，現金代價約為41,780,000港元。

德林證券獲證監會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獲得。此外，德林證券於香港從事提供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收購德林證券已於2019年11月11日完成。

於收購事項日期，德林證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總值詳情如下：

	收購前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已確認 收購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1,425	-	1,425
無形資產—第1、4及6類證監會牌照	-	11,748	11,748
使用權資產	1,335	-	1,335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以及按金	18,000	-	1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49	-	13,049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2,689)	-	(2,689)
租賃負債	(1,363)	-	(1,363)
	<u>29,757</u>	<u>11,748</u>	<u>41,505</u>
已收購資產淨值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已轉讓現金代價			41,780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u>(41,505)</u>
			<u>275</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41,78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3,049)</u>
			<u>28,731</u>

#### 德林財務

於2019年3月16日，Topper Alliance訂立該協議，據此，Topper Alliance有條件同意收購而陳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有條件同意出售德林財務的全部股本，現金代價約為220,000港元。

德林財務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股權質押融資及借貸業務。收購德林財務已於2019年11月11日完成。

於收購事項日期，德林財務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總值詳情如下：

	收購前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已確認 收購價值 千港元
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67	-	7,167
無形資產—放債人牌照	-	500	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	-	48
其他應付款項	(7,593)	-	(7,593)
	<u>(378)</u>	<u>500</u>	<u>122</u>
已收購資產淨值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已轉讓現金代價			220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u>(122)</u>
			<u>98</u>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2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u>
			<u>(172)</u>

有關收購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為28,903,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按金21,000,000港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現金流出淨額為7,903,000港元。

### 溢利保證

根據該協議，陳先生不可撤銷地向Topper Alliance保證及擔保，於保證期內，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不少於保證溢利。倘在保證期內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少於保證溢利，陳先生須於交付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於保證期的經審核賬目後14日內，按等額基準向Topper Alliance賠償差額的七倍，金額計算如下： $A = (\text{保證溢利} - \text{實際溢利}) \times 7$ ，則A為溢利保證的調整代價。倘若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於保證期的經審核賬目錄得虧損總額，而實際溢利將視為零。倘若實際溢利高於保證溢利，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或Topper Alliance將毋須向陳先生支付調整代價。

###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包含在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當中的溢利約3,876,000港元源自德林證券所產生額外業務，另外溢利約288,000港元源自德林財務。年內收益當中約12,909,000港元涉及德林證券，另外約607,000港元涉及德林財務。

倘收購事項於2019年4月1日進行，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將約為262,387,000港元，而年內虧損將約為48,930,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不一定表示倘收購事項於2019年4月1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得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成功收購德林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德林證券**」)及德林財務(香港)有限公司(「**德林財務**」)後，本集團進軍金融服務業。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儘管COVID-19爆發為全球經濟前景蒙上陰影，本集團正迅速擴大其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包括財務顧問服務；證券研究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轉介服務；及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借貸服務(「**金融服務業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顯著增加約88.4%至約426.6百萬港元(2020年：226.4百萬港元)。受收益增長推動，毛利大幅增加約702.5%至約245.5百萬港元(2020年：30.6百萬港元)，而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200.8百萬港元，扭轉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51.4百萬港元。

### 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

本集團持牌業務提供的金融服務包括財務顧問服務；證券研究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轉介服務；以及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財務顧問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企業融資意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為其來自不同行業(包括通訊、工業、消費、科技及金融業)的客戶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其中約82%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

證券研究服務包括由本集團內部分析員進行研究及為我們的證券買賣及經紀以及保證金融資服務客戶製作研究報告。

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包括代表客戶買賣證券。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有197名證券經紀客戶。於報告期間，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交易額約為4,518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經紀服務的客戶總資產規模約為2,275百萬港元。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為有需要借助融資購買證券的零售、企業及高淨值客戶提供股票抵押融資。於2021年3月31日，保證金融資服務應收貸款約為33.4百萬港元。

轉介服務包括(a)向機構基金提供意見以及物色及轉介投資項目及／或投資者；(b)連繫項目與客戶及買家與客戶；及(c)協調、建議及執行集資項目。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向金融業客戶提供轉介服務。

投資管理服務包括管理離岸基金的投資組合及資產分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購從事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的一間開曼群島持牌實體(「開曼投資經理」)及一間新加坡持牌實體(「新加坡投資經理」)，開曼投資經理及新加坡投資經理所收取的管理費於報告期間為本集團帶來收入。投資顧問服務包括向客戶提供證券顧問服務。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投資管理項下資產及投資顧問服務資產約為4,167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管理投資管理項下資產所收取的服務費約為128.6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分部收益約為288.2百萬港元(2020年：12.9百萬港元)，而分部溢利約為178.2百萬港元(2020年：3.9百萬港元)。

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顯著增加乃由於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於首個完整營運年度擴張，特別是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收購開曼投資經理確認服務費約128.6百萬港元及配售佣金約72.4百萬港元。

### 提供借貸服務

本集團的借貸業務主要針對希望取得貿易融資的客戶。

於報告期間，提供借貸服務的分部收益約為4.9百萬港元(2020年：0.6百萬港元)，而分部溢利約為2.3百萬港元(2020年：0.3百萬港元)。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增加乃由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來自借貸服務的應收貸款增加至約92.8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31.9百萬港元)，導致已收或應計利息增加。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於2020年5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DJT Partners Limited認購及持有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私募基金全部管理股份。

於報告期間，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分部溢利約為44.9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無)。分部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服裝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總體解決方案

服裝產品銷售業務包括銷售服裝以及物色供應商及第三方生產商以生產符合本集團客戶要求的服裝(「**服裝產品銷售業務**」)，而供應鏈管理總體解決方案業務(連同服裝產品銷售業務統稱為「**服裝業務**」)包括市場趨勢分析、設計及產品開發、採購、產品管理、質量監控及物流服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透過向電子商務客戶及直接面向消費者(D to C)模式品牌銷售服裝產品，並安排將貨物從工廠運送至客戶的顧客分銷中心或從工廠直接運送至客戶的最終顧客，從中探索商機。

受COVID-19疫情、全球經濟不明朗及國際貿易衝突(特別是中美貿易衝突)影響，服裝業務的全球營商環境仍然備受挑戰，加上美國的零售業情況日益嚴峻，於2018年美國多間知名的老牌零售商以及其他獨立零售商結束業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歐洲、美洲及中東地區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而來自亞太地區客戶的銷售訂單則有所增加，乃由於(i)該地區受COVID-19疫情及國際貿易衝突的影響較小；及(ii)來自電子商務客戶及直接面向消費者(D to C)模式品牌客戶的新訂單局部抵銷傳統實體店客戶對服裝產品需求減少的影響。

## 未來前景

金融服務業務於報告期間大幅增長，成為本集團身處嚴峻及不明朗經濟前景下的主要收益動力。隨著中國概念股回流上市，香港金融業迎來更加光明的增長前景。憑藉我們優秀的管理層及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抓住發展機遇，透過擴大業務組合提升服務品質、減低運營成本，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整體而言，面對複雜的國際經濟及社會形勢，本集團將更專注於友善進取型投資平台的建設與維護。展望未來，本集團對金融服務業務繼續作為本集團的重要收益動力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持續加強銷售及分銷網絡，同時就金融服務業務物色商業夥伴，以擴大其財務顧問服務、證券研究、轉介服務、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以及投資及諮詢管理服務，以增加收入來源，旨在推動本集團持續增長。本集團已收購一間於開曼群島的投資經理及一間於新加坡的投資經理，並將透過取得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



例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牌照進一步發展其資產管理服務。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於香港註冊成立18間有限合夥基金，其主要投資私募股權。本集團亦將透過利用另類投資平台及家庭辦公室平台以擴大財富管理服務。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26.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6.4百萬港元增加約88.4%。此顯著增加主要由於金融服務業務帶來的收益增加，並於一定程度上被服裝業務分部收益下跌所抵銷。

於報告期間，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借貸業務及服裝業務分別帶來分部收益約288.2百萬港元、4.9百萬港元及133.5百萬港元，而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已成為報告期間的主要收益來源。

於報告期間，提供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的分部收益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9百萬港元增至約288.2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132.7%。此乃主要由於首個完整營運年度以及開曼投資經理的管理費約128.6百萬港元及配售佣金72.4百萬港元產生的多元化收入來源所致。

於報告期間，借貸服務的分部收益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增至約4.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700.3%。此乃主要由於自應收貸款增加已收或應計利息增加。

於報告期間，服裝業務的分部收益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12.9百萬港元減至約133.5百萬港元，減幅約37.3%，而分部虧損約為5.5百萬港元。於COVID-19疫情及國際貿易衝突下，服裝業務持續受制於全球營商環境挑戰及激烈競爭。

### 銷售成本／服務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服務主要包括來自服裝業務的售貨成本及來自金融服務業的服務成本。服裝業務的售貨成本主要包括(i)第三方生產商所收取的費用及(ii)本集團間中購買並轉送予第三方生產商供其生產銷售員樣板的原材料成本，而金融服務業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給予業務供應商的再轉介費及配

售項目的開支。銷售／服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5.8百萬港元減少約7.5%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1.1百萬港元。該等減少主要由於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服裝業務的銷售成本下跌約40%至117.1百萬港元，與服裝業務收益減少的情況一致，被主要來自持牌業務的金融服務的金融服務業務服務成本增加約6,302%至64.0百萬港元所抵銷。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245.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30.6百萬港元，增幅為702.5%，主要由於金融服務業務貢獻毛利約224.2百萬港元。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83.0百萬港元，其他虧損淨額則約為39.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i)因銷售上市證券產生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銷售收益約14.9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因銷售上市證券而產生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銷售虧損約38.1百萬港元；及(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約為63.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約為1.2百萬港元。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外部銷售代表的銷售佣金及主力物色新客戶的內部員工的員工成本。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5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4百萬港元，減幅約17.4%，與服裝業務收益減少的情況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招待及差旅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6.1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0.7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78.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人數由42名增至61名，薪金開支亦相應增加約13.9百萬港元及(ii)由於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而令股份基礎付款開支增加約28.9百萬港元。

## 財務成本

整體財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產生的保證金融資及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平均年利率為2.69厘。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00.8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為51.4百萬港元。由全面虧損總額扭轉為全面收益總額乃主要由於金融服務業務貢獻分部溢利約180.5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其自有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287.1百萬港元及135.8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56.2百萬港元及50.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20年3月31日約3.98下跌至2021年3月31日約3.47。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流動負債增加，特別是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承兌票據的增加。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而於2020年3月31日則約為6.4百萬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借款包括非上市債券及承兌票據。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完成向獨立第三方認購方發行本金總額為6百萬港元的5厘票息非上市債券，分別於2027年及2028年到期。該等非上市債券為無抵押及無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告「重大投資」一段)就償付部分代價完成向目標公司Carmel Reserve LLC發行本金總額為3.5百萬美元(相當於27.3百萬港元)的免息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須於2021年12月償還，於報告期間已局部償還，因此於2021年3月31日，應付承兌票據約為22.4百萬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借款為固定利率，並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及港元持有。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4。

資產負債比率按報告期末負債總額(包括銀行借款、應付債券、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0年3月31日約6.8%增至2021年3月31日約7.8%。

##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減低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除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情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符合其資金需求。

##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與其辦公室物業租賃有關。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2020年：4,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0年3月31日：無)。

##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i)其他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及(ii)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其他儲備。

## 重大投資

(i) 於2020年5月，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DJT Partners Limited認購及持有一項開曼私募基金(「開曼基金」)全部管理股份。

於2021年3月31日，該基金已設立一個獨立投資組合(「獨立投資組合」)，預計基金規模為120百萬港元，本公司已認購總值100百萬港元的獨立投資組合參與股份，佔獨立投資組合參與股份90.6%。於2021年2月，開曼基金進行了重組，委任了一名投資經理，其董事並將日常投資決策、管理及營運授權予基金經理(「重組」)。由於重組，本集團不再擁有對開曼基金的控制權。因此，於2021年3月31日，於開曼基金的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已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不再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合併入賬。

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目的是透過投資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上市股票及／或透過滬港通投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上市股票及／或透過深港通投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上市股票(「投資組合公司」)，為其參與股東帶來回報。特別是，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策略為於投資組合公司持有少數權益。在選擇投資組合公司時，獨立投資組合須投資於(i)屬恒生綜合指數成分股；(ii)市值35億港元或以上；或(iii)每日成交率不低於0.05%的公司。

於2021年3月31日，於開曼基金投資的公平值為約119.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資產總值約19.2%。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自此項投資收取股息。於報告期間，此投資產生的公平值收益約為3.9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開曼基金的投資策略為加強本集團之投資回報，於獨立投資組合期限終結時將資本收益變現。

- (ii) 於2020年8月2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DL Investment Holdings US, LLC(「認購方」)與Carmel Reserve LLC(「目標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目標公司為江女士(董事會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及陳寧迪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聯營公司。因此，目標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認購協議，目標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認購方發行及配發而認購方則有條件同意分兩批認購經認購事項擴大後目標公司的B級成員權益27.06%，代價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9,000,000港元)，指目標公司的交易後企業價值約3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000,000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12月30日完成，代價由本公司以現金及發行承兌票據的方式償付。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建設及開發一個超豪華房地產項目。本集團於目標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1年3月31日，於目標公司投資的公平值約為71.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資產總值約11.3%。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自此項投資收取股息。於報告期間，此投資產生的公平值收益約為33.2百萬港元。



認購事項為本集團的首項房地產投資。儘管認購權益並無附帶對目標公司的管理權或控制權，惟考慮到本集團現正擴展其投資組合，董事會認為，作為目標公司的被動財務投資者，本集團可透過目標公司將作出的分派享有未來潛在溢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以上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就重大投資採取審慎務實的投資策略以產生投資回報，從而更有效運用本集團的資本及資金。作出投資決定時已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對象財務表現、前景、股息政策及與投資相關的風險等因素。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倘本集團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相關規則。

### **或然負債**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貨幣風險主要與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有關。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金融資產與負債所涉及外匯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儘管本集團的收益及主要開支主要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計值，惟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的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對沖，目前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2020年3月31日：無)，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任何融資的擔保。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分別合共聘用61名及4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其他僱員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64.2百萬港元及21.1百萬港元。薪酬乃按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會根據僱員表現酌情向彼等派發年終花紅。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2015年9月22日獲當時的股東採納及批准。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藉認購股份鼓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從而將其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掛鉤。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諮詢顧問、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包括任何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而向該等僱員、諮詢顧問、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時，彼等必須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獲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聘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107,500,000份購股權，合共106,976,000份購股權已獲僱員、董事、供應商及其他參與人士行使。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63,000,000份(2020年3月31日：62,476,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9月8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認可參與者作出的貢獻及給予彼等獎勵，藉此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有關人士；及(ii)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信託契據的規則，股份獎勵計劃須受董事會及德林證券(受託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或建議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向或將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發、顧問、諮詢服務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已獲或將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由董事不時釐定以合營企業、商業聯盟、顧問、諮詢服務或其他業務安排的方式，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已經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及董事全權釐定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12,260,000股股份(2020年3月31日：無)。

## 發行證券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與CMF Global Quantitative Multi-Asset SPC – CMF FS Asia Equity Opportunity SP(作為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發行75,500,000股新普通股，總面值為755,000港元，認購價為每股0.80港元。進行認購事項的原因是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及優化本公司的股東結構。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0.15百萬港元，而每股認購股份淨價約為0.797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的每股收市價為0.81港元。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7月31日完成。

截至2021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下列方式應用：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及實際用途	分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進一步認購開曼私募基金 (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DJT Partners Limited 於2020年5月成立)的參與股份 以擴大其金融服務業務	50.00	50.00
加強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的銷售及分銷網絡	10.15	10.15
總計	<u>60.15</u>	<u>60.15</u>

## 結算日後事項

自2021年3月3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並達致企業管治常規的最高標準且注重組成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問責制度及良好企業文化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加快本集團業務增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亦應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主席出席。由於其他事務在身，本公司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江欣榮女士未有出席本公司於2020年9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全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交易標準寬鬆。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確認，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詳述由Wise Manner Limited及孟毅女士簽立日期為2015年9月25日的不競爭承諾已獲完全遵守及執行。董事會亦確認概無其他有關上述不競爭承諾及不競爭契據的事項須提呈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垂注。

##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進行其業務。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香港一切相關法例及法規。

## 環保政策

本集團通過節能及回收辦公室資源等方法盡量降低日常營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藉以保護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更有效的環保措施，於組織內推廣正確的環保意識。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與環保、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及就業有關的一切相關法例及法規。

##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視其僱員為本集團其中一項寶貴資產，而本集團亦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嚴格遵守香港的勞工法例及法規，並定期檢討及改善現有員工福利。除合理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例如醫療保險等。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彼等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備有數據庫，以便與熟客就建立長遠業務關係進行直接溝通。

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維持有效溝通，並建立長期信任關係。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 股息

於2020年11月1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068港元。股息總額約9,497,000港元已獲派發，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之股份獲派發之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報告期間以現金形式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358港元，股息總額約50.0百萬港元予於2021年9月20日(星期一)(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在將於2021年9月9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預計末期股息將於2021年9月30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合資格股東。此建議股息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反映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配保留盈利。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有權出席預期將於2021年9月9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6日(星期一)至2021年9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請於2021年9月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 (b) 為釐定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16日(星期四)至2021年9月2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請於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9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9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命、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重大財務報告判斷，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世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政璉先生、劉春先生(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並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的職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示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江欣榮

香港，2021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欣榮女士及陳寧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冠樺先生及李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澤先生、陳政璉先生及劉春先生。